

池办发〔2020〕6号

池上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关于切实做好近期森林防灭火和野生动物保护
监管工作的通知

各村、各企事业单位、镇直各部门、鲁山林场：

当前，春节临近，2020年的全国“两会”即将召开，已进入重要节日、重点时段等关键时期，祭祀、上坟烧纸以及节庆燃放烟花等用火频次增加，进山游玩及吸烟人员增加，野外用火、火源管控难度增大，发生森林火灾的不确定因素增多，森林防灭火形势更加严峻。现根据省市区森防指文件，提出如下工作要求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一是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从思想上高度重视森林防灭火工

作。要深入分析研判森林防灭火形势，充分认识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森林防灭火工作的极端重要性。切实把森林防灭火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大抓狠抓各项工作落实。严格落实首长负责制，各村书记主任和各单位负责人必须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，把防灭火工作抓紧抓好，落实到位。

二是切实把森林防灭火预警监测、宣传教育、火源管控、隐患排查、应急处置等层层细化，划分网格，两委成员与护林员划片管理，责任到人。突出抓好森林防灭火的重点区域盯防和重点人员监管，确保防灭火责任全覆盖、无盲区。进一步落实镇村双重领导和分片管理责任制。护林员执行全天候值班及巡山制度，林业站随机抽查值守、巡查情况，确保人员到岗，履职到位。及时制止野外用火行为，高危期安排专人全程盯防各村公墓及散布坟头，管控重点地段，教育跟防外来进山人员，将各村智障、精神异常及有违规用火前科人员安排专人监护，并明确由本村护林员重点教育管理，对林区附近餐饮点等经营业户和看护房居住人员实施重点管控，瞭望点实行轮流值班，全天候警戒。

三是进一步强化值班值守，确保火情信息报送及时、渠道畅通。进入重要节日、重点时段后，各村、各单位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确保值班值守备勤人员在岗在位，严格

落实“有火必报”、“报扑同步”，加力确保火情及时准确规范报送和科学应急处置。

四是强化宣传教育，将防灭火知识和要求全员传达，入心入脑。各村各单位要抓住节日期间人员相对集中的有利时机，采取张贴标语、发放防火宣传单、群发手机提示短信、微信等多种有效形式，深入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活动。充分利用村级大喇叭每天进行广播，广泛普及森林防火规章制度和安全扑火常识，进一步提升群众安全用火、科学防火意识。节假日特别是有祭祀、动火、燃放烟花爆竹、烧纸或庙会等活动的节会当天必须多次轮番宣传提醒，密集警示。

五是科学应急处置，确保打早打小打了。林业站和防火中队提前做好装备、机具和物资准备，规范物资储备管理，加强物资装备检修保养，确保始终保持最佳状态，专业扑火队提前布防，24小时备勤，保持临战状态，一旦发现火情，立即组织扑救，做到快速出动、科学指挥、重兵扑救，实现“打早、打小、打了”，各村做好预警报告、路线引领和供给保障、看守协助等工作，确保扑火人员安全，严防森林火灾伤亡事故发生。镇林业站依托现有中队组建30人的防火专业队；与鲁山林场加强联动，有效保障预警信息共享、统防共救；继续在相关村设立灭火器具临时储备点，实现就近取材及时到场扑救，防止延误时机。

六是近期湖北武汉多地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，各级要求认真做好辖区内野生动物监督管理工作。防控期间，各村各单位必须明确责任领导，具体责任人和监管办法，全面打击和遏制非法猎捕和经营贩卖野生动物行为。同时开展广泛宣传教育，引导群众不猎捕、不接触、不买卖野生动物，发现违法行为及动物异常情况立即举报和上报，确保安全稳定。

火警上报及涉及野生动物违法行为举报电话：0533—4880007。

池上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0年1月22日